

市

全

面

时

间

中纪委:

加大查办驻在部门案件力度 严查贪污渎职

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消息,中央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部长 黄树贤指出,派驻纪检组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要加强日常监 督,督促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严格遵守政治纪律、组织纪 律,依法规范行使权力。

4月10日,中央纪委副书记、监察部部长黄树贤出席中央 纪委监察部内设机构调整后第三纪检监察室联系单位纪检组组 长和有关负责同志座谈会并讲话。中央纪委常委、秘书长崔少鹏

黄树贤指出,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全党 的重大政治任务和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各部门党组(党委)要按 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要求,切实负起主体责任。党组 (党委)书记要对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承担第一责任,领导班子 成员要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领导责任, 切实做 到各司其职、守土有责。

黄树贤要求,派驻纪检组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要加强日常 监督,督促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严格遵守政治纪律、组织 纪律,依法规范行使权力。要加大查办驻在部门案件工作力度, 严肃查办贪污贿赂、买官卖官、徇私枉法、腐化堕落、失职渎职案 件。要继续推动驻在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 纠正"四风",促进中央和国家机关作风明显好转。

黄树贤强调,中央纪委监察部机关纪检监察室与派驻机构 要加强沟通联系,建立健全工作计划会商、案件线索报备、重要 情况报告、协作配合等机制制度,把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统一到 委部总体部署上来。

突出四个重点 保持高压态势 聚焦"四风"不换镜头

记者 4 月 10 日从浙江省正风肃纪工作组获悉,浙江将突出 四个方面的工作重点,推进正风肃纪再深化,确保聚焦"四风"不 换镜头,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正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省正风肃纪工作组介绍,下阶段,浙江正风肃纪专项行动重 点盯住落实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执行力不强 的问题,把一些地方和部门在落实"五水共治"、"三改一拆"、简 政放权等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问题作为 正风肃纪的重点,对工作中搞形式主义,有损群众利益、有损党 和政府形象的,开展监督执纪问责,加大曝光、整改力度。重点盯 住党员干部日常行为中的违纪违规问题,坚持从小事抓起、具体 问题做起,从抓好"酒局牌局"、公车私用、上班纪律松散等小问 题入手,对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变相旅游、滥发津贴补贴 奖金、实物、奢侈浪费等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迁 就。重点盯住窗口服务单位(基层站所)办事作风庸懒的问题,着 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严肃查处窗口服 务单位(基层站所)"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以及"中梗阻"等庸 懒疲沓行为。重点盯住"会所中的歪风",继续抓好景区、公园等 公共场所内会所专项整治工作,加强巡查,确保不反弹、不回潮。 对党员干部出入私人会所的,及时查处。

"五一"假期将至,各地各单位要强化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 早打招呼,明确要求。各级正风肃纪小组要畅通举报渠道,加强监 督检查,铁面执纪,对顶风违纪者发现一起处理一起,并公开曝光。

我国启动重金属污染耕地修复治理 先期在湖南省长株潭地区试点

记者 10 日从财政部、农业部获悉:今年国家启动重金属污 染耕地修复综合治理工作,先期在湖南省长株潭地区开展试点。 财政部表示, 今年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湖南省试点地区给 予补助,支持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通过加强耕地质量建设和污 染修复治理,实现重金属污染耕地的稻米达标生产,确保国家粮 食安全和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去年,媒体披露湖南省稻米镉超标事件,引起社会的广泛关 注。国务院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进行了深入研究,作出了全 面部署,提出了工作措施,并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会同湖南省抓 紧制定落实方案。农业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了认真研究,提出了 开展综合治理的总体思路和技术路线。

据专家介绍,重金属污染耕地可防可治,稻米镉积累可控可 调。土壤本底中自然就含有一定数量不同种类的重金属,外源污 染又会增加重金属含量,当耕地质量下降、土壤酸化等造成其活 性增强时,就可能被农作物吸收并积累。通过采取农艺耕种等措 施,可以调控农作物对重金属的吸收和积累状况。

农业部表示,今年试点工作按照"因地制宜、政府引导、农民 自愿、收益不减"的基本思路,科学合理确定技术路线及配套措 施,通过土壤改良、培肥地力等农艺措施进行综合治理,确保稻 米重金属含量不超标。污染较重的耕地(占少部分)调整农作物 种植结构,不再种植水稻,改种棉花、蚕桑、麻类、花卉等,并对残 余物去向进行监控,不得再回流进入耕地。

据悉,湖南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试点工作,多次召开专题 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已将试点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的绩效考 核指标,落实了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具体乡镇、村组、田块。

全国人大常委会启动未成年人保护法执法检查

天下关注

记者从 10 日召开的全国人大常委会未成年人保护法执 法检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获悉,未成年人保护法执法检查正 式启动,检查组将于4月至5月分赴河南、甘肃等6省(市) 进行检查。

此次未成年人保护法执法检查的开展,旨在推动相关法 律实施,增强全社会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和道德观念, 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和条件,也为进一步完善 和发展中国特色未成年人保护制度提供依据。

近年来,我国侵害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事件案件频发, 给未成年人受害者的身心造成严重伤害。此外,未成年人保 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在一些领域还没有得到全面、有效实 施;全社会共同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意识和道德观念亟待提

据介绍,本次执法检查的工作重点围绕保护未成年人 人身权利相关法律实施情况和依法惩处拐卖、虐待、遗弃、 性侵等针对未成年人犯罪活动的情况开展。将对保护未成 年人人身权利的相关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制定情况; 政府及有关部门、人民团体和法律规定的其他责任主体, 依法保护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情况;在侦查、起诉、审判、 执行等司法活动中,依法保护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情况等

根据此次执法检查的工作安排,执法检查组将由全国人 大常委会、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负责人带队,分为6个 小组,分赴吉林、江西、山东、河南、重庆、甘肃6省(市)进行 检查。同时委托其他25个省(区、市)人大常委会分别对本行 政区域内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据了解,全国人大常委会自1991年制定颁布了未成年 人保护法后,分别于2006年、2012年对未成年人保护法进行 了修订,并在 2003 年和 2008 年两次对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实 施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

重大事故的调查报告、政府的"三公"经费 账本、空气质量监测信息……这些百姓关心的 事,我们希望政府部门越来越公开。

昨天(4月10日),杭州市政府出炉《当前 我市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征求意见 稿),明确了不少信息公开项目的时间表,并向 公众征求意见。市政府拟定的信息公开工作安 排涵盖了行政审批、三公经费、环保信息、安全 生产信息等方方面面。

行政审批:

取消、下放的项目,及时公开

在杭州,跑审批不是件轻松事,有时候一个 项目跑下来,筋疲力尽,有时候某个审批环节取 消了,可是企业不知道,白跑一趟。因此,《安排》 提出,重点围绕投资审批、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资质资格许可、工商登记审批等方面,及时公开 取消、下放以及实施机关变更的行政审批项目

另外,将重点做好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行政审批项目 审批过程、审批结果公开工作。

"三公"经费:明年前市县两级政府全公开 政府的"三公"经费花了多少,以前老百姓一 直不清楚。近年来,不少市级部门已经在网上晒 出了"三公"经费的预算信息。这次,杭州提出,争 取 2015 年之前实现市、县(市、区)两级政府全面 公开"三公"经费。

另外,财政审计的信息,也要及时公开。目 前,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的 问题,都进行了公开,在此基础上各部门、各单 位要全面主动公开整改情况,进一步提升部门 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情况公开的透明

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退出信息今年公开

保障房到底建了多少?怎么分配的?哪些又 退出了? 今年,杭州的市、县两级政府都要按要 求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分配和退出信息。 另外, 市本级要及时公开外来务工人员纳入本 地住房保障范围的政策措施和实施情况。

食药安全:公开食品违规企业"黑名单"

昧着良心做食品的企业,以后杭州要公开

这样的违规企业"黑名单"。 杭州提出,对食品药品安全热点问题,将及

时客观准确发布有关信息,同步公布已采取的处理措施和进展情 况。另外,建立食品违法违规企业"黑名单"公开制度,探索药品安 全"黑名单"监管机制,按照规定公开严重违法违规食品药品企业

环保: 县级城市也要公开 PM2.5 指数

我们每天呼吸的是怎样的空气、我们喝的水是不是安全 的?这些环保信息的公开力度也要加大。杭州要扩大公开细颗 粒物(PM2.5)、臭氧等空气质量新标准监测信息的区、县(市) 数量,新增县级城市公开空气质量新标准监测信息,公布全市 环境空气质量管理考核结果。

在水环境保护方面,要加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 况等信息的公开力度。此外,杭州还将及时公开排污单位环境 监管信息,重污染行业企业环境信息,要强制公开。

安全生产: 重大事故调查报告今年起全公开

重大事故到底是如何发生的,以后大家可以从政府部门 公开的调查报告里找答案。杭州提出,将进一步提高较大事故 调查处理结果和调查报告的公开比例,今年,要实现重大事故 调查报告全面公开。同时,要及时发布可能引发事故灾难的自 然灾害风险信息和重大隐患预警信息

高校招生:特长生招生加大公示力度

艺术特长生、享受政策加分考生,这类特殊类型考生的信 息,以后也将越来越透明。杭州提出,将重点加强招收保送生、 具有自主选拔和三位一体综合评价选拔录取资格考生、高水 平运动员、艺术特长生和享受政策加分考生等有关政策和信 息的公开工作,加大对这些特殊类型考生资格及录取结果的 公开公示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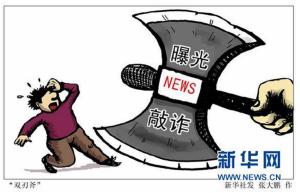
信息公开了,大家还有疑问,该谁来解释? 杭州明确:各级行 政机关要按照谁公开、谁负责信息审查,谁公开、谁负责解疑释惑 的原则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发布重要的政府信息,要做好深入解 读的工作预案。公开后,要密切跟踪舆情,针对出现质疑的情形, 及时准确发布权威信息,做好对公众关切的回应工作。

此外,杭州也将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新闻发布会以 及报刊、广播、电视、政务微博等传播渠道,让大家及时知晓和 获取公开的政府信息,杭州也将加强政府网站、新闻发言人制 度、政府热线电话的建设,公开信息,答复公众询问。接下来, 市政府办公厅将会同有关部门适时对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 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批准文号及日期

聚焦新闻界"反腐":这些都属于新闻敲诈!

核心提示:日前,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 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 室、中国记协等9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内 开展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专项行动。专项行动开展以 来,得到社会各界积极反响。本期时政新观察聚焦新闻界 "反腐",带您认清这些新闻敲诈的伎俩



漫画:"双刃斧"冒充"央媒"记者敲诈,一开口就要 20万元;盗用正规期刊刊名、刊号,假杂志比真的还要"高 大上";假记者背后有真记者撑腰,敲诈不成就予以曝光 ……假记者、新闻敲诈犹如新闻领域的"顽疾"。

中宣部等九部门将严厉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

日前,中宣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税务总 局、国家工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家互联网 信息办公室、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中国记协 等9部门联合印发通知,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打击新 闻敲诈和假新闻专项行动。

通知指出,新闻敲诈和假新闻是新闻界病害,严重损 害新闻队伍形象,侵蚀新闻媒体权威性公信力,社会各界 反映强烈,人民群众深恶痛绝。近年来,各地区各部门采 取措施积极治理,取得一定成效。但是,新闻敲诈和假新 闻仍然屡禁不绝,存在的问题还很突出。各地区各部门要 把严厉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作为开展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抓手,痛下决心、动真碰硬,坚决防 止新闻敲诈和假新闻扩散蔓延,推动形成健康的新闻传

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受到社会各界欢迎

河北省武强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刘恺兵说,多年来,武 强县由于交通方便,饱受困扰,假记者"游击战"、勒索财 物,甚至一些真记者频频来访、言之凿凿、无中生有、进行 新闻敲诈。国家在全社会编织了一张净化媒介环境的大 网,让"新闻敲诈""假新闻"和"假记者"无所遁形。希望专 项行动后,县域内"找事"记者能变少,我们也能甩掉沉重 的思想包袱,将精力投入到工作中去。

山西吕梁市兴县一位乡镇负责人表示, 现在假记者 的背后往往有真记者撑腰,假记者敲诈不成,真记者便挥 舞着"舆论监督"的大旗出现了,到时还要花费更大的人 力、财力来"摆平",得不偿失。此次专项行动,有了很大的 威慑作用,可以打掉假记者的歪风。

这些都属于新闻敲诈!

一、冒名顶替 封口费张口就要 20 万

今年1月中旬,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一家企业负责 人接到自称某中央驻站媒体"记者"孙某的电话,称接到 群众举报,与几名中央级媒体专程采访该企业私挖滥采 一事,并表示已拍摄了相关视频。

见面之后,孙某拿出一份以《假招商真挖煤》为题的 "新闻稿",开口便说:"这事儿也没啥难,我帮你们传个话 儿,他们两家就可以不发稿。"企业负责人立即明白了,孙 某要的其实是"封口费",便试探性地问价,结果对方开口

特点:一张来历不明的"采访函"和一个"吓死人"的 名衔,加之受害人"破财免灾"的心理,使假记者们有恃无 恐。此外,由于假记者作案手法隐蔽,往往暗示被敲诈对 象,除非警方当场抓现行,一般很难取证。

二、以假乱真,假的比真的还"高大上"

陕北地区一直以来新闻报道资源富集,也成为假记 者的"重灾区"。"一年光我接待的记者就有300多人次, 其中很多人连记者证都没有。"陕北某县一位宣传部门工 作人员高亮(化名)说,"他们有的专找问题,再谈版面费、

赞助费;有的一来就提各种要求,不答应干脆坐在办公室 不走,搞得没法正常工作。

"我见过很多记者的名片,有的名片名头大得吓死 人。印着'国际通讯社'负责'亚洲报道',有的打着国家某 部委旗号,共同点都是口气大。"陕北一位民企负责人说。

特点:假杂志看起来比真的还真,一般人根本分辨不 出来。印刷质量非常好,而且封面上、内页图片都是中央 领导人的照片,就连杂志的顾问竟然也有不少知名人士。

三、真假勾结,敲诈不成就曝光

"假记者与真记者内外勾结,谋取非法利益时由假记 者出面,出了事就会有真记者来干预。"张智慧说,这是最 容易得手的招数,也最让办案人员头疼。陕西一位宣传部 门负责人陈昭(化名)坦言,问题的症结在于,假记者不可 怕,但在他们的后头,不少有真记者"撑腰"

2013年8月27日,忻州市某中学校长到忻州市公安 局报案称:一手机号码给其发短信,称其是"聚焦中国法 制网"记者,手中掌握有学校违规收取赞助费百万元的稿 件和视频,以要在网上曝光为要挟索要钱财,后经讨价还 价达成给7万元便不发稿的协议。

特点: 真假记者勾结与当前一些媒体内部管理混乱 有关。据了解,少数媒体片面追求经济效益,随意在基层 设置分支机构、聘用人员,相关管理却十分混乱。特别是 一些报刊、网站在地方建站很简单,有的还可以发"记者 证"。但这些"承包者"在基层如何运作,一般情况下"上面 不会过问"。

新闻敲诈,面临哪些处罚?

--行政处罚:吊销出版许可证和记者证

日前,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通报了几起利用出版活 动牟取不正当利益的案例。其中,《中国特产报》就因记者 在宁夏、陕西等地采访时,多次牟取不正当利益,而被吊销 报纸出版许可证;吊销涉案记者的新闻记者证,并列入不 良从业记录;注销该报社其他人员的新闻记者证

--刑事处罚: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敲诈勒索罪、 诈骗罪、损害商誉罪等

"记者进行新闻敲诈,更多的是判处敲诈勒索罪和诈 骗罪。"丁龙说,如2013年6月,山西运城假记者杨俊林就 因诈骗罪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 10年,并处罚金 10万元。

——其他违法处罚:民事侵权责任、行政拘留等 今年1月15日,太原市公安局万柏林分局千峰派出

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杨某某自称是记者并出示《新闻工 作证》阻碍公安人员正常检查。经查,杨某某所持《新闻工 作证》为其通过办假证获得,本人并不是新闻从业人员,公 安机关对其进行了拘留5日的处罚。

对新闻敲诈,"受害者"要敢于说"不"

不久前,新华社有一篇报道提到,一些地方官员患上 "010 恐惧症"。他们所害怕的"北京来电"中,有一类就是自 称新闻单位,要做正面有偿新闻或收负面"封口费"的。所 谓"封口费",说穿了就属于新闻敲诈。但面对可能的敲诈, 一些地方官员的心态复杂,一位地方干部直言:"现在想挑 出地方政府的毛病很容易,面对这样直接要'封口费'的, 我们也很矛盾,给吧不甘心,不给吧又担心真的闹大了。"

当然,在地方官员之外,企业也是新闻敲诈的重要对 象,一些企业为防止有关自身的负面信息在网上流传,花 钱灭火的豪气一点不输于地方政府。敲诈者所利用的,往 往是信息不对称,或利诱或威逼,但只要明晰底线——真 正的媒体报道,不会夹杂金钱交易的因素,"受害者"只要 自身坦然,就没有理由被要挟。



标准名称

(本版来源:新华社)

类别 原路名

淳安县青溪新城珍珠半岛道路、桥梁 及景观水系命名成果公告

为进一步提升开发区(青溪新城)城市文化品位,传承千岛湖 历史记忆,准确反映青溪新城发展定位和规划建设特征,加速推 进新城核心区块建设步伐,同时方便入园企业对外宣传及交流, 开发区(青溪新城)与县民政局联合开展了淳安县青溪新城珍珠 半岛道路、桥梁及景观水系的公开征集命名活动。本次征集活动 于 2013 年 10 月 20 日开始,11 月 30 日截止,根据征名公告要求, 本次征名活动共收到县内外实际有效应征方案87套。秉承"简 便、易记、易识别"、"由新体现旧"、"允许道路和桥梁名称有所区 别"三大原则,由县内规划、文史、民俗等各界专家组成评审团评 审,并报经淳安县人民政府批准后,现将命名成果公告如下:(右 表)

根据《淳安县青溪新城珍珠半岛道路、桥梁及景观水系命名征 集公告》第八条"评选及奖励办法",请参与征名活动的人员认真 核对应征稿件,获奖者请于2014年5月20日前持本人身份证到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南路 16 号)307 室领取相应奖金,逾期不领,视作自动放弃处理。

> 浙江淳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淳安县青溪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 淳安县民政局 二〇一四年四月七日

| | 青溪大道 | 道路 | 纬一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2号2014.2.25 |
|--|------|-----|-----|------------------|------------------------|
| | 青溪北路 | 道路 | 纬二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3号2014.2.25 |
| | 青溪南路 | 道路 | 纬三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4号2014.2.25 |
| | 珍珠大道 | 道路 | 纬四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5号2014.2.25 |
| | 珍珠一路 | 道路 | 一号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6号2014.2.25 |
| | 珍珠二路 | 道路 | 经一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7号2014.2.25 |
| | 珍珠三路 | 道路 | 经二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8号2014.2.25 |
| | 珍珠四路 | 道路 | 经三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09号2014.2.25 |
| | 珍珠五路 | 道路 | 经四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0号2014.2.25 |
| | 珍珠六路 | 道路 | 经五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1号2014.2.25 |
| | 珍珠七路 | 道路 | 经六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2号2014.2.25 |
| | 珍珠八路 | 道路 | 经七路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3号2014.2.25 |
| | 朱熹桥 | 桥梁 | 经六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6号2014.2.25 |
| | 贺齐桥 | 桥梁 | 经五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7号2014.2.25 |
| | 硕真桥 | 桥梁 | 经四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8号2014.2.25 |
| | 方腊桥 | 桥梁 | 经二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19号2014.2.25 |
| | 商辂桥 | 桥梁 | 经一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20号2014.2.25 |
| | 海瑞桥 | 桥梁 | 一号桥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21号2014.2.25 |
| | 小青溪 | 人工溪 | 中轴溪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22号2014.2.25 |
| | 珍珠湖 | 人工湖 | 银泰湖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23号2014.2.25 |
| | 方塘湖 | 人工湖 | 中心湖 | 淳安经济开发区(青溪新城)管委会 | 杭名淳字第2014024号2014.2.25 |
| | | | | | |

申报单位